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务处

杭电教通〔2020〕20号

关于开展2020年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 培育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在本次疫情防控期间，我校教师贯彻执行“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开启了高质量的“线上教学”活动，为了充分挖掘和利用所涌现出来的优质在线课程资源，同时为积极开展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后的课堂教学模式创新，学校决定开展2020年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的培育工作，继续推进我校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法改革，促进优质在线课程资源应用，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至少已开设了2轮所申报的课程；课程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结构合理、分工明确、能保

障线上线下教学正常有序运行；课程内容适合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

2. 课程质量高，教学效果好，得到广大教师和学生的好评，在同类课程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较强的示范性。课程教学设计注重以学生能力培养为中心，融入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思想，基于网络课程资源和智慧化教育教学平台，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深入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实现教学方法和教学评价的多样性和创新性，满足学习者个性化、多样性学习需求，促进教学质量提升。其中，依托的线上课程资源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他建**：须引进附件 1 所列的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课程的讲授视频、配套数字化学习资源以及授课教师团队自己录制的讲授视频需覆盖教学大纲要求的教学内容。

(2) **自建**：课程申报团队具有建设共享程度高、广受学习者喜爱的在线开放课程的潜力，课程讲授视频和配套的数字化学习资源能覆盖教学大纲要求的教学内容。其中项目负责人主讲视频不得少于三分之一。

3. 课程须在 2020-2021 学年开课并实施第一轮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

4. 已立项的同名校级翻转课堂改革项目不能申报。

5. 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申报课程门数分别不少于 2 门和 1 门。

二、建设要求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是以在线开放课程资源为依托，基于在线教学平台、智慧教学辅助工具，在教学中运用多种教学理论、教学策略、教学方法和教学组织形式有机地将网络课程教学（线上）与传统课堂教学（线下）相结合起来的课程。

1. 线上教学活动：通过网络平台为学生提供在线作业、测验、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序、高效，师生互动交流充分。

2. 线下教学活动：线下实体课堂需是我校教学计划内的课程，实体课堂注重启发式讲授、互动式交流、探究式讨论，提高课程的创新性、高阶性和挑战度。推荐使用“慕课堂”、“雨课堂”、“知到”、“学习通”等数字化工具全过程记录线下教学活动。

3. 明确课程思政教学目标，充分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将价值导向与知识传授相融合，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爱党、爱国、积极向上的正能量，培养学生具有家国情怀、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完善教学内容，在课程的必要章节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内容设计、优化教学设计、创新教学方法，进一步挖掘课程中的德育元素，深入阐释课程中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实现从专业知识点的讲解升华到教育引导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塑造、人格培育相统一。

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在项目进行期间，项目团队须开放立项课

程建设的课堂，并在教务处或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的活动中分享课程建设的实践心得。

三、中期检查和结题要求

项目实施完整一轮改革后可以申请中期检查，实施完整两轮改革后方可申请结题，需提交能举证改革实践和改革效果的全过程支撑材料。如在建设期内，该项目获得国家或省级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认定，则视为已达到结题要求。

中期检查时，需要提交：1) 一份项目进展报告；2) 学校网络教学平台或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上线课程网络资源（含团队介绍、课程简介、教学大纲、预备知识、课程的知识点目录，知识点的课程教学视频、参考资料、教学日历、考核方式说明、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在线辅导和在线答疑），其中项目负责人主讲视频不得少于三分之一；3) 第一轮课程建设的学生学习效果对比分析及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4) 在网络教学平台上调研第一轮实施课改班超过90%的学生学习感受并发放调查问卷（或提供其他调查形式的材料）、分析学生学习感受和调查结果并形成调查总结报告；5) 第一轮课改的课程平台运行数据报告。

项目结题时，需要提交：1) 项目总结报告；2) 改革实施方案（含新教学大纲、课程具体教学计划、课改已实施方案等）；3) 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或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上线课程网络资源（含团队介绍、课程简介、教学大纲、预备知识、课程的知识点目录，覆盖全部知识点的自建课程教学视频、参考资料、教学日历、考核方

式说明、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在线辅导和在线答疑)；4) 两轮课程建设的学生的学习效果对比分析及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5) 在网络教学平台上调研两轮实施课改班超过 90%的学生学习感受并发放调查问卷(或提供其他调查形式的材料)、分析学生学习感受和调查结果并形成调查总结报告；6) 两轮课改的课程平台运行数据报告；7) 1 个典型思政教学案例。

项目建设不允许延期，两年建设期结束后，仍未通过结题验收的改革项目，将撤销该项目，停止其对已拨经费的使用权，且项目负责人在 2 年内不得再申请新的教学改革类项目。

四、资助经费

1. 采取他建的项目，立项后线上资源由学校负责联系授权使用，费用由学校承担。

2. 采取自建的项目，需在申请书中列出自建知识点视频资源时长且须在 2020 年 8 月 30 日前完成拍摄制作，立项后由学校安排专业机构进行拍摄制作，费用由学校承担。

3. 学校给予建设经费资助 6 万元(自建)/3 万元(他建)，项目所在学院须承诺至少提供 1:1 配套建设经费。学院和学校给予的项目经费分期下拨，通过中期检查拨付 50%，通过验收再拨付 50%。学校经费在学院经费拨付后拨付。

4. 学校培育的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和翻转课堂改革建设项目如获得国家/省级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认定，学校一次性增拨课程持续改进和完善经费 10 万元/3 万元，项目所在学院至少提供

1:1 配套建设经费，学校经费在学院经费拨付后拨付。

五、申报程序

1. 项目负责人填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附件2）；所在学院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排序，填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3），由学院（部）签字盖章，报学校教务处。

2. 教务处审核申报材料，组织申报教师进行交流、答辩，组织专家评审，遴选符合条件的课程。

3.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对公示结果无异议的项目，由学校正式发文。

请各学院（部）于2020年5月14日前在学校质量工程平台上完成申报，并将申报材料的纸质版一式五份和汇总表的纸质版报教务处108室，汇总表的电子版发送到ymqi@hdu.edu.cn。联系电话：86878588。

附件：1. 第一批和第二批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清单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

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